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19年4月17日在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橘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2#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旭晖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1-3月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19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19年4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17日